

提升國民中小學藝術領域授課教師專業能力精進計畫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未具藝術領域專長授課教師」跨科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書

壹、緣起

為提升國民中學教育階段藝術領域未具專長教師於藝術領域之教學關鍵能力，增進教師教學自信，以深化藝術領域課程之教學品質。本次線上研習為延續花蓮「國中未具藝術領域專長授課教師增能工作坊」，將其教學影片結合本次講師課程，除了專長精進外，也能了解如何線上自學藝術領域團隊影片，並為參與下一期藝術課程預先翻轉自我學習的準備，特辦理本線上工作坊。

貳、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藝術領域。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升國民中小學藝術領域授課教師專業能力精進計畫(111-112 學年度)」。
- 四、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1 月 31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10176811 號函。

參、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承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伍、參加對象：國中未具藝術領域專長授課教師

陸、研習時間：113 年 6 月 20 日（四）13：30 至 16：30

柒、報名截止時間：113 年 6 月 13 日（四）17：00

捌、線上課程連結：<https://meet.google.com/rkw-rtpn-pno>

玖、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XyveUuWZJb2X7Te59>

壹拾、課程內容：

研習時程	研習課程內容	講師
13：10—13：30	線上影音、影像設備測試	提升國民中小學藝術領域授課教師 專業能力精進計畫講師群 ● 林美宏講師 ● 陳育淳講師 ● 王美善講師
13：30—14：30	【線上增能&翻轉工作坊】 藝術領域跨科目課程－畫中有話 I	
14：10—15：30	【線上增能&翻轉工作坊】 藝術領域跨科目課程－畫中有話 II	
15：10—16：30	【線上增能&翻轉工作坊】 藝術領域跨科目課程－畫中有話 III	

壹拾壹、凡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假登記。

壹拾貳、線上課程注意事項

一、研習前

- (一) 使用手機上課者請先行下載安裝 Google Meet 程式。
- (二) 請自備視訊鏡頭、麥克風、耳機，建議使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或手機進行課程，並在安靜且良好的連線環境下進行課程。
- (三) 如無視訊鏡頭設備，建議學員使用兩項裝置參與線上課程，如使用桌上型電腦進入線上研習教室觀看課程畫面，另外再使用手機進入線上研習教室，以手機代替視訊鏡頭（兩項裝置以同一帳號登入即可）。

二、研習中

- (一) 請學員提早於上課前 20 分鐘上線進行最後測試，確認上課器材是否正常。
- (二) 課程前後進入線上研習教室後，請於 Google 表單簽到退，若無完成簽到退，將不予核發時數。
- (三) 為尊重智慧財產權、肖像權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課程中禁止錄影、錄音、拍照。
- (四) 有關研習報名、請假、出席、簽到退等相關事宜，依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未具藝術領域專長授課教師」跨科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書辦理。
- (五) 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現場滾動式提出及修訂之權利。

壹拾參、研習時數證明方式

- 一、凡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登錄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二、請假規定

- (一) 請假請提前寄信至承辦單位之聯絡信箱。
- (二) 若報名成功未出席者，不予核給研習時數。

壹拾肆、本案聯絡人：石汶欣專案助理

- 電話：(02) 82751414#282，聯絡信箱：artsntua633@gmail.com
- 報名截止後，承辦單位會依報名時間順序寄出「報名成功」信件，若未收到信者可寄信至承辦信箱詢問。